

#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昌州政函〔2026〕12号

##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2026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批复

州应急管理局：

你局《关于呈报审批〈昌吉州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昌州应急〔2025〕109号）收悉，经州人民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2026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请严格落实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相关要求，科学统筹检查事项与频次，规范执法程序，依法依规开展检查，并及时报告检查情况，确保全州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你局要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动查改闭环，增强监督检查质效，着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坚决确保隐患风险动态“清零”，促进各行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2026年1月14日



# 昌吉回族自治州应急管理局

# 文件

昌州应急〔2025〕109号

签发人：丁志春

## 关于呈报审批《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

州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行政执法监督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煤矿安全监管执法计划编制办法（试行）》《非煤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年度监管执法计划编制办法（试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自治区应急管理系统分类分级行政执

法检查办法》《昌吉回族自治州煤矿安全智能化建设促进条例》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的  
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 2026 年工作思路和昌吉州实际，  
研究编制了《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  
划》，现呈报州人民政府予以审核批准。

妥否，请批复。

附件：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联系人：徐莹颖，联系电话：13565635066)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行政执法监督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煤矿安全监管执法计划编制办法（试行）》《非煤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年度监管执法计划编制办法（试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自治区应急管理系统分类分级行政执法检查办法》《昌吉回族自治州煤矿安全智能化建设促进条例》《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 2026 年工作思路，制定《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聚焦“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核心目标，坚持精准监管、提升效能、标本兼治，全面巩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成效。实现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发现的违法行为查处率、隐患整改复查率、案件按期办结率等四个核心指标达到 100%，确保“复议零撤销”、“诉讼零败诉”。

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工作要求，重点开展以下五项任务：一是深化治本攻坚成果。聚焦矿山、危化、工贸等重点领域，对已“大起底”企业实施全覆盖安全诊断与“一企一策”

闭环管理，推动执法由个案整治向机制规范升级。二是紧盯重大隐患清零。严格对照重大隐患判定标准，突出检查企业“关键少数”履职情况，推动隐患动态清零，督促企业完善双重预防机制。三是强化重点环节管控。加强重大危险源、有限空间、特殊作业、承包商等关键环节监管。对基础薄弱地区和企业开展“帮扶式”“示范式”执法，推动措施落地。四是推进非现场执法。依托州智慧监管平台，构建“线上筛查—线下核查”闭环机制。力争到 2026 年，重点企业非现场执法比例不低于 15%。五是补齐监管短板弱项。分析事故、举报、舆情线索，排查监管盲区。强化执法与纪检监察、12345 热线等协同联动，完善执法与信用衔接机制，提升综合治理效能。

## 二、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执法工作日测算

2026 年，全局列入年度计划的安全生产执法人员 33 人，法定工作日 244 天，总法定工作日为 8052 个，扣除其他执法工作日（2737 个）和非执法工作日（3193 个），监督检查工作日为 2122 个工作日。其中，重点检查工作日为 1428 个，一般检查工作日为 694 个。

## 三、执法检查安排（共 156 家）

### （一）执法检查范围

2026 年列入执法检查计划企业共 156 家（处），其中，重点检查共 95 家（处），随机检查共 61 家（处）。

**1.煤矿行业：**重点检查企业共 12 处 28 矿次，随机检查企业共 15 处 18 矿次。持续深化隐蔽致灾因素全面普查、重大灾害超

前治理及煤矿智能化建设工作，推行专家小组“会诊”服务，全面排查整治生产建设煤矿企业各类风险隐患，严厉打击“七假五超三瞒三不两包”等非法违法生产建设行为，严格核查煤矿“五职矿长、五科管理人员”任职资质条件，确保人员配备合规、履职到位。（详见附件1）

**2.非煤矿山行业：**重点检查企业共15家，随机检查企业共12家。紧盯露天矿山边坡稳定性分析和监测，强化边坡的日常巡查，切实防范边坡坍塌、滑坡等事故。针对地下矿山及砂石料企业，严格执行复工复产安全条件核查，确保所有设备完成全面检查维护，消除因停产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突出抓好钻井、修井等高危作业环节的现场监管，加强对承包商作业的统筹管理，确保勘探开发全过程风险受控。（详见附件2）

**3.危化行业：**重点检查企业共30家，随机检查企业共10家。强化源头管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许可审批复核，坚决杜绝“未批先建”现象发生。严格落实危化项目准入规定，持续深入开展重大危险源企业“消地联合”监管机制，继续推进合成氨、硝酸铵、双氧水、多晶硅等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管控，加快推进老旧装置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和更新改造，强力整治非法违法“小化工”、违规动火等突出问题。（详见附件3）

**4.工贸行业：**重点检查企业共30家，随机检查企业共20家。持续开展工贸领域主要负责人履职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全员岗位责任落实。严抓重点环节专项治理，提升中小微企业安全管理能力，以及涉危险化学品的工贸企业事故防范能力。持续开展工贸

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推动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和粉尘监测预警系统优化升级及深度使用，组织开展 2025 年专项整治情况“回头看”行动，聚焦屡禁不止、同类重大事故隐患重复出现等突出问题，联合专家分批次进行精准整治。（详见附件 4）

**5.安全培训考试机构：**重点检查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机构 8 家，随机检查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机构 4 家。依法从严查处安全生产培训考试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聚焦管理不规范、运营不达标等突出问题，规范整治一批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及考试点；严格核查机构资质与办学条件，清退淘汰一批不具备法定资质、不符合基本要求的培训机构及考试点，全力推动安全生产培训考试工作全面规范、有序开展。（详见附件 5）

## （二）执法检查内容

专项执法检查内容见各行业执法检查计划安排，共性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12 个方面：

**1.安全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核查企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检查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维修等是否符合标准，是否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工艺与设备。

**2.安全生产条件情况。**监督企业在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后是否持续保持法定安全生产条件，是否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是否存在转让、冒用或使用伪造许可证等行为。

**3.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情况。**检查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评估其在技术与

管理层面控制风险、排查治理隐患的实际效果，重点关注重大事故隐患的排查整治及治理措施评估工作。

**4.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情况。**深入推进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严格对照相关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及重点检查事项，实行清单化管理、动态更新与闭环销号。对未开展自查、未按规定报告或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企业，依法从重处罚；对虚假整改、拒不整改并冒险组织生产作业的，依法移送实际控制人追究法律责任。

**5.主要负责人以及安全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管理人员是否依法履行安全生产职责，重点核查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建立与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实施、风险辨识管控等工作情况。强化对主要负责人的现场履职能力考核。

**6.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落实情况。**检查企业是否建立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覆盖包括派遣劳动者、实习人员在内的全体从业人员。重点核查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等行业“三类人员”的考核合格与持证上岗情况。

**7.现场作业安全管理落实情况。**强化对特殊作业、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爆破、吊装及其他危险作业的现场监管，检查是否安排专人实施安全管理，是否存在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等行为。

**8.应急管理建设落实情况。**检查企业应急管理组织与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情况，评估应急预案的制定、培训与演练实效，核查应急物资装备的配备与维护状况，以及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建档、

检测与监控情况。

**9.安全生产资金投入以及安全生产费用落实情况。**检查企业是否保障安全生产相应的资金投入，是否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是否依法参加工伤保险并足额缴纳保费，是否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10.安全技术评价及服务情况。**加强对安全评价、论证、标准化建设、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等技术服务活动的监督，确保服务内容贴合企业实际，所提管控措施具备可行性与针对性。

**11.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实施情况。**检查企业相关强制性标准获取情况，各项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重点核查相关标准更新后，企业是否组织学习、是否贯彻执行。

**12.企业隐患自查自纠及内部报告奖励情况。**检查企业是否严格执行隐患排查自查自纠制度，是否每季度（重点行业每月）开展重大隐患自查并向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报告。是否建立内部隐患举报奖励制度以及落实情况。

### **（三）执法检查方式**

**一是实施分类分级精准化执法。**聚焦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涉有限空间、涉爆粉尘等重点行业领域，严格落实“一企一策”监管要求，区分重点检查企业与一般检查企业实施差异化执法，同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执法要求，通过制定行业执法检查事项清单有序开展日常检查。

**二是强化重点时段与专项联动执法。**在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等关键节点，紧盯高风险企业和重大危险源单位，采取“四不两

直”突击检查和暗查暗访；结合党委、政府阶段性部署、季节安全特点及行业规律，开展针对性专项执法，同步深化部门联合执法和上下联动执法。

**三是推进问题导向与智慧赋能执法。**以典型事故教训、群众实名举报、平台预警线索为切入点，落实“有举必接、有接必查”要求，对举报线索开展核查及延伸检查；持续推行“执法+专家”“三位一体”执法模式，结合应急管理综合智慧平台可视化指挥系统，运用视频巡查手段，构建“线上初步排查+线下核查处置”的闭环机制，推动非现场监管与现场执法深度融合，提升执法响应速度与处置效能。

- 附件：1.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煤矿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2.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3.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4.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5.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培训考试机构监督检查计划

附件 1: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煤矿行业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基本情况

2026 年，我州煤矿数量共 60 处（井工矿 43 处、露天矿 17 处），其中，生产煤矿 18 处（井工矿 8 处、露天矿 10 处）、建设煤矿 9 处（井工矿 6 处、露天矿 3 处）、长停煤矿 33 处。

## 二、主要任务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生产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昌吉回族自治州煤矿安全智能化建设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等文件，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扎实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重大灾害超前治理，推行专家会诊服务，对生产建设煤矿企业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推动矿山企业落实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实现动态清零。进一步发挥井工煤矿安全生产奖补政策引导效应，全面完成各生产煤矿智能化建设任务和动态应用。督促辖区煤矿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建立完善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扎实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达 100%，群众安全

生产举报核查率达 100%，对煤矿企业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置，严厉打击“七假五超三瞒三不两包”等非法违法行为。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现有煤矿领域安全监管执法人员 12 人，其中煤矿安全监督管理科 10 人，矿山执法科 2 人。

#### （二）工作日测算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2928** 个。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4 天×12 人=2928 个工作日，包含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和监督检查工作日，具体如下：

##### 1.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602** 个

- （1）对 33 处长期停产停建企业开展巡查 66 个工作日。
- （2）对检查问题进行复查验收 206 个工作日。
- （3）复产复工监管、重要时段巡查 50 个工作日。
- （4）煤矿智能化达标验收等工作共计 50 个工作日。
- （5）参加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20 个工作日。
- （6）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 20 个工作日。
- （7）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 30 个工作日。
- （8）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100 个工作日。
- （9）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10 个工作日。
- （10）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 50 个工作日。

##### 2.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1176** 个

(1) 机关值班共计 324 个工作日。

(2) 参加党群活动 462 个工作日。

(3) 处理公务、参加会议和培训学习共计 285 个工作日。

(4)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共计 105 个工作日。

### 3. 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115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2928-602-1176=1150。

(1) 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日=700 个。

(2) 一般监督检查工作日=450 个。

重点监督检查企业数量为 12 处生产建设煤矿（均为井工煤矿），其中州直监管企业 1 处、县市（园区）监管 11 处。

(1) 重点检查州直监管煤矿工作日=州直重点监督检查企业数量×每处煤矿执法人员数量×每处煤矿检查天数×每处煤矿检查次数=1 处×5 人×5 天×6 次=150。

(2) 重点检查县市（园区）监管煤矿工作日=县市（园区）重点监督检查企业数量×每处煤矿执法人员数量×每处煤矿检查天数×每处煤矿检查次数=11 处×5 人×5 天×2 次=550。

一般监督检查企业数量为 15 处生产建设煤矿（井工 2 处、露天 13 处），其中州直监管企业 1 处、县市（园区）监管 14 处。

(1) 一般检查州直监管井工煤矿工作日=州直重点监督检查企业数量×每处煤矿执法人员数量×每处煤矿检查天数×每处煤矿检查次数=1 处×5 人×5 天×4 次=100。

(2) 一般监督检查井工煤矿工作日=一般监督检查井工煤矿

企业数量×每处煤矿执法人员数量×每处煤矿检查天数×每处煤矿检查次数=1处×5人×5天×1次=25。

(3) 一般监督检查露天煤矿工作日=一般监督检查露天煤矿企业数量×每处煤矿执法人员数量×每处煤矿检查天数×每处煤矿检查次数=13处×5人×5天×1次=325。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根据测算，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煤矿领域应检查企业 60 处，实际列入检查计划 60 处，符合要求。其中 12 处重点监管煤矿企业（均为井工煤矿），州直监管煤矿检查 6 次、县市监管煤矿每处检查 2 次；15 处一般监管煤矿企业（2 处井工、13 处露天），州直监管井工煤矿检查 4 次，县市监管煤矿每处煤矿检查 1 次；长期停产停建煤矿企业 33 处，州直监管煤矿每处巡查 4 次，县市监管煤矿每处巡查 1 次。

#### **四、监督检查对象范围和实施主体**

##### **(一) 监督检查对象范围**

###### **1.重点检查对象范围**

安全技术力量薄弱，管理人员变动频繁、现场管理混乱的煤矿；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不彻底，“三违”行为多发频发的煤矿；被监管监察部门多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煤矿；不主动向监管监察部门报告重大隐患，被监管监察部门发现的煤矿；一年内监测监控系统多次出现误报警行为的煤矿；故意遮挡监控视频、随意修改监测数据的煤矿；智能化建设程度较低的煤矿。

## **2.一般检查对象范围**

能够履行企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主动向监管监察部门上报重大隐患且监管监察部门发现问题隐患较少的煤矿；瓦斯、水、火、顶板及冲击地压等灾害治理效果明显或无瓦斯、冲击地压等类型的灾害，水文地质类型简单，安全生产状况相对较好的煤矿。

### **（二）实施主体**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督管理科。

## **五、监督检查内容**

严惩重处煤矿企业“七假五超三瞒三不两包”等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究企业实际控制人、法人、矿长等主要负责人和幕后组织者、指挥者的责任；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突击夜查、杀“回马枪”等检查方式，对《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煤矿瓦斯防治能力评估办法》《自治区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5 年度治本攻坚清单及任务分解表》和新版《煤矿安全规程》等法律法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坚持执法和服务相结合，加强政策宣传、普法教育、科技推广和经验交流，对全州重点检查对象开展风险隐患排查专家会诊，督促企业整改隐患，对问题隐患不整改的要严格执法。

## **六、监督检查安排**

### **（一）重点企业检查安排**

重点检查煤矿企业共 12 处（详见附表）28 矿次，占煤矿领

域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60.9%；共 700 个工作日，占年度监督检查工作日的比例为 60.8%。

### **（二）一般企业检查安排**

一般检查煤矿企业共 15 处 18 矿次，占煤矿行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39.1%；共 450 个工作日，占年度监督检查工作日的比例为 39.2%。

### **（三）长停企业巡查安排**

长期停产停建煤矿企业共 33 处，其中州直监管煤矿 3 处，每处巡查 4 次，县市监管煤矿 30 处，每处巡查 1 次，共计巡查煤矿 42 次。

附表：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煤矿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附表：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煤矿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煤矿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矿井分类	责任组	责任科室
1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	昌吉州	井工	瓦斯、水、外包单位管理	6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2	呼图壁县煤炭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小甘沟煤矿	呼图壁县	井工	瓦斯、水、外包单位管理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3	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昌吉白杨河矿区白杨河矿井	呼图壁县	井工	瓦斯、水、外包单位管理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4	呼图壁县西沟煤炭有限公司煤矿	呼图壁县	井工	瓦斯、水、外包单位管理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5	新疆宝平淮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市	井工	水、火、冲击地压	2	C	监管二组	煤监科
6	新疆昌吉市菏泽腾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市	井工	瓦斯、水、火	2	C	监管二组	煤监科
7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昌吉市	井工	瓦斯、水、火、冲击地压	2	C	监管二组	煤监科
8	玛纳斯天欣煤业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	井工	瓦斯、水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煤矿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矿井分类	责任组	责任科室
9	新疆呼图壁县石梯子西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	呼图壁县	井工	瓦斯、水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10	国网能源新疆准东煤电有限公司二矿	准东开发区	井工	瓦斯、水、火	2	C	监管一组	煤监科
11	木垒县阿吾孜苏煤矿	准东开发区	井工	水、外包单位管理	2	C	监管二组	煤监科
12	新疆昌吉英格玛煤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黑山矿区西黑山一号矿井	准东开发区	井工	外包单位管理	2	C	监管二组	煤监科

附件 2: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非煤矿山行业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基本情况

我州共有非煤矿山企业 114 家，其中：地下矿山 4 家（井口封闭）；非金属露天矿山 14 家（季节性生产）；尾矿库 1 家（长期停产）；砂石料场 83 家（季节性生产）；油气勘探开采企业 12 家。

### 二、主要任务

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强化关键部位和高风险环节安全风险防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紧盯露天矿山边坡安全管理、地下矿山和砂石料企业复工复产、设备检查维护等内容。严格管控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安全风险。将油气开采勘探企业纳入日常监管范围，加强油气井施工风险评估，细化、量化井控设计、装备配套和技术措施、完善并落实钻井、完井、试油和修井等作业过程安全措施。抓好勘探井、钻井现场安全检查管理。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现有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监管执法人员 4 人，其中：非煤矿山监督管理科 2 人，矿山执法科 2 人。

## **(二) 工作日测算**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976 个。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4 天×4 人=976 个工作日,包含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和监督检查工作日,具体如下:

### **1.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304 个**

(1)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日为 4 人×10 天=40 个工作日。

(2)实施行政许可工作日为 4 人×15 天=60 个工作日。

(3)参与非煤矿山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日为 4 人×3 天=12 个工作日。

(4)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工作日为 4 人×8 天=32 个工作日。

(5)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日为 4 人×10 天=40 个工作日。

(6)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工作日为 4 人×10 天=40 个工作日。

(7)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工作日为 4 人×5 天=20 个工作日。

(8)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日为 4 人×5 天=20 个工作日。

(9)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工作日为 4 人×10 天=40 个工作日。

### **2.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480 个**

(1)机关值班工作日为 108 个。

(2)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工作日为 160 个。

(3) 参加党群活动工作日为 62 个。

(4)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工作日为 60 个。

(5) 开展事故警示教育、以案说法、宣传培训工作日为 90 个。

### 3. 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192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976 天-304 天-480 天=192 天。

(1) 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日=120 个。

(2) 一般监督检查工作日=72 个。

由此测算 2026 年度开展监督检查企业数量如下：

(1) 重点检查企业数量=重点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120 天÷2 人÷4 天=15 家。

(2) 一般检查企业数量=一般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72 天÷2 人÷3 天=12 家。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根据测算，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非煤矿山行业应检查企业 27 家，实际列入检查计划 27 家，符合要求。其中 15 家重点监管企业按照重点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其他 12 家一般监管企业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

## 四、监督检查对象范围和实施主体

### (一) 监督检查对象范围

#### 1. 重点检查对象范围

涉及重点监管的 1 家地下矿山、3 家露天矿山、4 家油气勘探开采企业。

## 2.一般检查对象范围

中小型露天矿山企业和砂石料企业。

### (二) 实施主体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非煤矿山科。

## 五、监督检查内容

(一) 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生产法》法定职责情况；

(二) 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依法配备专业技术人员的情况；

(三)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取证情况；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取证情况；培训计划制定及实施情况；作业人员经培训合格上岗情况；

(四) 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双重预防机制落实情况，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情况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五) 新、改、扩建项目的安全生产“三同时”落实情况；中介机构出具虚假报告情况；

(六) 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情况，建立外包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依法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或在合同中约定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条款，按法律和合同约定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情况；

(七) 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相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八)《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相关内容;

(九)油气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落实情况;油气生产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建立健全并落实各项井控管理制度情况;按设计要求安装井控装置;

(十)落实钻井、完井、试油和修井等作业过程安全措施,并按规定进行安装、试压、使用和管理情况。

## **六、监督检查安排**

### **(一) 重点检查安排**

重点检查企业共15家(详见附表),占非煤矿山行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55.5%;共120个工作日。

### **(二) 一般检查安排**

一般检查企业共12家,占非煤矿山行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44.4%;共72个工作日。

附表:昌吉州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非煤矿山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附表：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非煤矿山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	新疆创同矿业有限公司	昌吉市	地质勘探	机械伤害、车辆伤害	1	10月	非煤矿山科
2	阜康市鑫宏泰展矿业有限公司	阜康市	砂石料场	坍塌、车辆伤害	1	6月	非煤矿山科
3	新疆油田勘探事业部	阜康市	油气勘探	井喷失控、机械伤害	1	5月	非煤矿山科
4	准东采油厂	阜康市	油气开采	机械伤害	1	5月	非煤矿山科
5	阜康市志恒矿业有限公司	阜康市	露天矿山	坍塌、车辆伤害	1	7月	非煤矿山科
6	吐哈油田勘探事业部	吉木萨尔县	油气勘探	井喷失控、机械伤害	1	3月	非煤矿山科
7	吐哈油田准东采油管理区	吉木萨尔县	油气开采	机械伤害	1	6月	非煤矿山科
8	胜利油田西部油气勘探项目部	奇台县	油气勘探	井喷失控、机械伤害	1	4月	非煤矿山科
9	奇台县凯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奇台县	地下矿山	冒顶、片帮、触电	1	7月	非煤矿山科
10	新疆广源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奇台县	油气勘探	井喷失控、机械伤害	1	3月	非煤矿山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1	新疆腾源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奇台县	油气勘探	井喷失控、机械伤害	1	4月	非煤矿山科
12	奇台县金奇土砂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北塔山1号玄武岩矿	奇台县	露天矿山	坍塌，车辆伤害	1	9月	非煤矿山科
13	木垒汇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石头矿区2号石灰岩矿	木垒县	露天矿山	坍塌，车辆伤害	1	8月	非煤矿山科
14	木垒县汇鑫矿业有限公司大石头矿区3号石灰岩矿	木垒县	露天矿山	坍塌，车辆伤害、触电	1	8月	非煤矿山科
15	奇台县蓝创贸易有限公司准东老君庙1号安山岩矿	准东开发区	露天矿山	车辆伤害	1	7月	非煤矿山科

附件 3: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危险化学品 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基本情况

全州危化监管企业 452 家。其中，危化品生产使用企业 66 家（玛纳斯 7 家、呼图壁 11 家、高新区 6 家、昌吉市 2 家、阜康市 17 家、吉木萨尔 7 家、准东区 11 家、奇台 5 家）；危化品经营企业 350 家（加油站 246 家、油气管道经营 2 家、带储存设施经营 29 家、无仓储经营 73 家）；烟花爆竹经营企业 36 家（批发企业 5 家、长期零售店 31 家）。

### 二、主要任务

继续围绕“一防四提升”工作，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坚持标本兼治，紧盯安全生产“关键少数”、安全事故多发环节、安全管理短板弱项，突出安全生产重点县市（园区）、重点企业，狠抓责任落实，推进“665”（6 个 100%、6 项任务、5 项措施）重点工作，持续深入开展重大危险源企业“消地联合”监管机制，继续推进液氯、硝酸铵、双氧水、多晶硅等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管控，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能力，确保承包商作业环节安全风险有效管控，提升特殊作业等事故多发环节信息化监管水平，系统精准提升重点企业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企业本质安全基础，压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坚决杜绝亡人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 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现有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监管执法人员 8 人，其中：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4 人；危险化学品执法科 4 人。

#### (二) 工作日测算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1952** 个。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4 天×8 人=1952 个工作日。包含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和监督检查工作日，具体如下：

##### 1.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1056** 个

(1) 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4 人×72 天=288 个工作日。

(2) 实施行政许可：2 人×130 天=260 个工作日。

(3) 重大危险源交叉互检工作任务：3 人×15 天=45 个工作日。

(4) 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2 人×30 天=60 个工作日。

(5) 参加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1 人×1 次×15 天=15 个工作日。

(6) 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2 人×8 次×1 天=16 个工作日。

(7) 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2 人×3 次×2 天=12 个工作日。

(8) 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教育：4 人×60 天=240 个工作日。

(9) 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

工作任务：4人×30天=120个工作日。

## 2.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596 个

(1) 机关值班：8人×2天×12个月=172个工作日。

(2) 学习、培训、考核、会议：7人×3天×12个月=252个工作日。

(3) 参加党群活动：7人×1天×12个月=84个工作日。

(4) 病假、事假、年休假：8人×5天=40个工作日。

(5) 开展事故警示教育、以案说法、宣传培训：4人×1天×12个月=48个工作日。

## 3.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30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

(1) 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日=240个。

(2) 一般监督检查工作日=60个。

由此测算 2026 年度开展监督检查企业数量如下：

(1) 重点检查企业数量=重点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240天÷2人÷4天=30家。

(2) 一般检查企业数量=一般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60天÷2人÷3天=10家。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根据测算及每周安全风险分析研判情况，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危化行业应检查企业 40 家，实际列入检查计划 40 家，符合要求。其中 30 家重点企业按照重点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其他 10 家一般企业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

## 四、监督检查对象范围和实施主体

### （一）监督检查对象范围

#### 1.重点检查对象范围

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未达标，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历年执法检查问题较多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或安全总监任职不满一年的企业；2025年度执法检查过程中存在重大隐患的企业；近3年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的企业；其他经分析研判认为需要重点执法检查的企业。

#### 2.一般检查对象范围

安全管理体系较为健全，2025年度执法检查过程中未发现重大隐患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

### （二）实施主体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危化科和危化执法科。

## 五、监督检查内容

对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下列事项：

（一）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法》七项法定职责；公开承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的情况；

（二）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危化生产企业注册安全工程师的配备情况；

（三）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落实情况，培训计划制定及实施情况；作业人员经培训合格上岗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

（四）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安全管理人员、重点岗位、班组和一线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的情况；

（五）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六）新、改、扩工程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三同时”落实情况；

（七）双重预防机制落实情况，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情况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八）对安全设备设施的配备、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安全设施设备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和使用的情况；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制度的情况；

（九）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十）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情况，建立外包工程安全管理制度，将外包工程纳入企业整体安全管理，依法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或在合同中约定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条款，按法律和合同约定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十一）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相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十二）危险工艺及重大危险源自动化监测监控、安全仪表系统装配及投用情况，有毒、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投用情况；

（十三）应急管理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相关内容。

## 六、监督检查安排

### （一）重点执法检查安排

重点检查企业共 30 家（详见附表），占危化行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75%，共 200 个工作日。具体由危化科负责 15 家，危化执法科负责 15 家。

### （二）一般执法检查安排

一般检查企业共 10 家，占危化行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25%，共 90 个工作日。具体由危化科负责 5 家，危化执法科负责 5 家。

附表：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危化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附表：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危化行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	新疆心连心化工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企业	1	3月	危化执法科
2	新疆中能万源化工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6月	危化科
3	呼图壁锐源通化工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3月	危化执法科
4	新疆恒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5月	危化科
5	新疆超源化工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9月	危化科
6	新疆新华科技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7月	危化执法科
7	新疆天之泽化工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0月	危化科
8	新疆东方环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1月	危化执法科
9	新疆盛润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0月	危化科
10	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9月	危化执法科
11	新疆中泰化学阜康能源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9月	危化科
12	新疆中泰新鑫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9月	危化执法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3	新疆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4月	危化执法科
14	新疆亚新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4月	危化科
15	新疆新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7月	危化科
16	新疆康义化学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7月	危化科
17	阜康市永鑫煤化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0月	危化执法科
18	优派能源（阜康）煤焦化有限公司	阜康市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9月	危化执法科
19	新疆万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1月	危化科
20	新疆同创嘉业能源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1月	危化执法科
21	新疆蓝山屯河能源有限公司	奇台县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11月	危化执法科
22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4月	危化科
23	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5月	危化执法科
24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6月	危化执法科
25	新疆其亚硅业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7月	危化科
26	新疆戈恩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6月	危化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类型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27	新疆东方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2	5月	危化科
28	新疆氯合万物化工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4月	危化科
29	新疆伟泽综合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2	5月	危化执法科
30	新疆蓝山屯河聚酯有限公司	高新区	危化品生产	“两重点一重大”	1	8月	危化执法科

附件 4: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工贸行业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基本情况

昌吉州重点工贸企业 611 家，规模以上企业 232 家，规模以上企业 379 家。其中冶金 4 家（钢铁 2 家、金属压延 2 家）、有色 27 家（电解铝 5 家、铜冶炼 3 家、硅冶炼 4 家，深井铸造 6 家，其他有色 9 家）、机械 138 家（其中铸造 9 家），建材 198 家（硅粉制备 4 家），轻工 231 家，纺织 11 家，商贸 2 家（氨制冷 1 家）。

### 二、主要任务

聚焦高风险企业，重点对冶金、有色、机械铸造等高风险企业进行执法检查，同时将近年来工贸行业事故责任单位和涉危险化学品使用、粉尘涉爆企业和涉硫化氢等有限空间作业企业纳入计划执法检查范围。围绕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目标，系统开展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对 2025 年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分批次联合专家进行整治，严查屡禁不止、同类重大事故隐患重复出现的企业；对涉煤气生产和使用企业进行重点执法检查；对轻工企业开展有限空间专家指导服务，按照新修订的《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要求行业专家对金属冶炼企业、容易发生中毒事故的有限空间实施目录管理，大力

推进有限空间作业审批人、监护人落实风险管控责任措施；将碳素、钢结构等事故高发的建材企业纳入计划执法检查范围，提高计划执法质效。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现有工贸行业安全监管执法人员 5 人，其中工贸科 3 人，工贸执法科 2 人。

#### （二）工作日测算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1220 个。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4 天×5 人=1220 个工作日，包含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和监督检查工作日，具体如下：

##### 1.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395 个

（1）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5 人×26 天=130 个工作日。

（2）参加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2 人×18 天=36 个工作日。

（3）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5 人×7 天=35 个工作日。

（4）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5 人×10 天=50 个工作日。

（5）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3 人×5 天=15 个工作日。

（6）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3 人×6 天=18 个工作日。

（7）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4 人×13 天=52 个工作日。

（8）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3 人×5 天=15 个工作日。

（9）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4 人×11 天=44 个工作日。

## 2.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505 个

(1) 机关值班:  $5 \text{ 人} \times 1 \text{ 天} \times 12 \text{ 个月} = 60 \text{ 个工作日}$ 。

(2) 学习、培训、考核、会议:  $5 \text{ 人} \times 3 \text{ 天} \times 12 \text{ 个月} = 180 \text{ 个工作日}$ 。

(3) 参加党群活动:  $5 \text{ 人} \times 1 \text{ 天} \times 12 \text{ 个月} = 60 \text{ 个工作日}$ 。

(4) 病假、事假:  $5 \text{ 人} \times 7 \text{ 天} = 35 \text{ 个工作日}$ 。

(5)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  $5 \text{ 人} \times 10 \text{ 天} = 50 \text{ 个工作日}$ 。

(6) 开展事故警示教育、以案说法、宣传培训:  $5 \text{ 人} \times 2 \text{ 天} \times 12 \text{ 个月} = 120 \text{ 个工作日}$ 。

## 3.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32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  $1220-395-505=320 \text{ 个工作日}$ 。

(1) 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日=240 个。

(2) 随机监督检查工作日=80 个。

由此测算 2026 年度开展监督检查企业数量如下:

(1) 重点检查企业数量=重点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 $240 \text{ 天} \div 2 \text{ 人} \div 4 \text{ 天} = 30 \text{ 家}$ 。

(2) 随机检查企业数量=随机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 $80 \text{ 天} \div 2 \text{ 人} \div 2 \text{ 天} = 20 \text{ 家}$ 。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根据测算,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工贸行业应检查企业 50 家,实际列入检查计划 50 家,符合要求。其中 30 家重点监管企业按

照重点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其他 20 家一般监管企业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

#### **四、监督检查对象范围和实施主体**

##### **（一）监督检查对象范围**

###### **1.重点检查对象范围**

监管范围内涉高温熔融金属生产经营单位、涉爆粉尘生产经营单位、涉有限空间生产经营单位、涉煤气使用生产经营单位；监管范围内上一年度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的企业。

###### **2.随机检查对象范围**

本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风险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对县市（园区）安全监管部門负责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抽查所涉及的生产经营单位。

##### **（二）实施主体**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工贸科和工贸执法科。

#### **五、监督检查内容**

对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监督检查，重点监督检查下列事项：

（一）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法》七项法定职责；公开承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的情况；

（二）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金属冶炼企业注册安全工程师的配备情况；

（三）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落实情况，培训计划制定及实施情况；作业人员经培训合格上岗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

（四）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重点岗位、班组和一线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的情况；

（五）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六）新、改、扩工程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三同时”落实情况；

（七）双重预防机制落实情况，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情况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八）对安全设备设施的配备、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安全设施设备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和使用的情况；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制度的情况；

（九）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十）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情况，建立外包工程安全管理制度，将外包工程纳入企业整体安全管理，依法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或在合同中约定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条款，按法律和合同约定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十一）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相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十二) 应急管理部《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相关内容。

## **六、监督检查安排**

### **(一) 重点检查安排**

重点检查企业共 30 家（见附表），共 240 个工作日，工贸科负责 15 家，工贸执法科负责 15 家。

### **(二) 随机检查安排**

一般检查企业共 20 家，共 80 个工作日，工贸科负责 10 家，工贸执法科负责 10 家。

附表：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工贸行业重点执法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所属行业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	玛纳斯源一实业有限公司	玛纳斯	轻工	吊装作业	1次	7月	工贸执法科
2	玛纳斯祥云化纤有限公司	玛纳斯	纺织	粉尘涉爆	1次	5月	工贸执法科
3	新疆晶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玛纳斯	建材	粉尘除尘	1次	3月	工贸科
4	新疆新安特钢有限公司	呼图壁	冶金-钢铁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2月	工贸科
5	新疆鑫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呼图壁	建材	磺化	1次	4月	工贸科
6	新疆峻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呼图壁	建材	污水处理、特殊作业	1次	6月	工贸执法科
7	呼图壁县安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呼图壁	建材	有限空间、特殊作业	1次	9月	工贸执法科
8	新疆可耐金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建材	天然气、特殊作业	1次	4月	工贸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所属行业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9	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	高新区	轻工	粉尘涉爆、有限空间	1次	4月	工贸执法科
10	新疆福马陶瓷有限公司	昌吉	建材	有限空间、煤气发生炉、窑炉	1次	8月	工贸科
11	天津大桥集团新疆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昌吉	机械	使用并储存硫酸	1次	3月	工贸科
12	新疆长讯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昌吉	机械	使用并储存硫酸	1次	3月	工贸执法科
13	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高区	轻工	可燃粉尘	1次	5月	工贸执法科
14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农高区	轻工	有限空间	1次	3月	工贸科
15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阜康	建材	危险化学品储存、煤磨系统	1次	6月	工贸执法科
16	新疆闽建金属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阜康	冶金-金属压延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6月	工贸科
17	新疆闽新钢铁(集团)闽航特钢有限责任公司	阜康	冶金-钢铁	高温熔融金属、涉天然气	1次	7月	工贸科
18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阜康	有色-电解铝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7月	工贸科
19	新兴铸管阜康能源有限公司	阜康	机械-铸造	高温熔融金属、涉煤气	1次	8月	工贸执法科

序号	企业名称	属地	所属行业	安全风险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20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阜康	有色-铜冶炼	高温熔融金属、硫酸	1次	9月	工贸执法科
21	新疆中建西部建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	建材	有限空间	1次	8月	工贸执法科
22	吉木萨尔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吉木萨尔	轻工	粉尘涉爆	1次	8月	工贸科
23	新疆骏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奇台	机械	喷漆、除锈车间	1次	5月	工贸执法科
24	奇台县祥平塑业有限公司	奇台	轻工	机械伤害	1次	5月	工贸科
25	新疆佰鑫盛铝合金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深井铸造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3月	工贸执法科
26	新疆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深井铸造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1月	工贸科
27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铝业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深井铸造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5月	工贸科
28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深井铸造	高温熔融金属	1次	6月	工贸科
29	新疆永安硅材料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硅冶炼	粉尘涉爆	1次	9月	工贸执法科
30	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	准东	有色-电解铝	高温熔炉	1次	7月	工贸执法科

附件 5: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培训 考试机构监督检查计划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昌吉州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共 19 家；安全生产考试点 7 家。

### 二、主要任务

持续巩固深化安全生产培训考试“走过场”专项整治成果，依法严厉查处安全生产培训考试违法违规行为，整治一批管理不规范的安全培训培训机构、考试点，淘汰一批不具备基本条件的安全培训培训机构、考试点，全面规范安全生产培训考试秩序，为实现昌吉州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提供坚实的基础支撑保障。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 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危化执法科现有安全监管执法人员 4 人。

#### (二) 工作日测算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976 个。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4 天×4 人=976 个工作日，包含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和监督检查工作日，具体如下：

#### 1.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380 个

(1) 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考核综合监管：4 人×20 天=80 个工作日。

(2) 审核培训机构上报的培训资料：3 人×5 天×12 个月=180

个工作日。

(3) 实施行政许可：1 人×10 天×12 个月=120 个工作日。

## 2.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436 个

(1) 机关值班：4 人×2 天×12 个月=96 个工作日。

(2) 学习、培训、考核、会议：4 人×4 天×12 个月=192 个工作日。

(3) 参加党群活动：4 人×2 天×12 个月=96 个工作日。

(4) 病假、事假：4 人×5 天=20 个工作日。

(5)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4 人×8 天=32 个工作日。

## 3.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16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992-60-772=160 个

(1) 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日=128 个。

(2) 随机监督检查工作日=32 个。

由此测算 2026 年度开展监督检查机构数量如下：

(1) 重点检查企业数量=重点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128 天÷4 人÷4 天=8 家。

(2) 随机检查企业数量=随机检查工作日÷每家企业执法人员数量÷每家企业检查天数=32 天÷4 人÷2 天=4 家。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根据测算，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培训行业应检查企业 12 家，实际列入检查计划 12 家，符合要求。其中 8 家按照重点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其他 4 家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方

式开展执法检查。

#### **四、监督检查对象范围和实施主体**

##### **(一) 监督检查对象范围**

###### **1.重点检查对象范围**

昌吉州辖区内 6 家安全生产培训机构（新疆利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新疆久盛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昌吉市杰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阜康市银河安全培训咨询有限公司、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新疆福盛达教育咨询有限公司）；2 家安全生产考试点（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教育培训中心分公司、阜康市蓝火焰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重点专项执法检查。

###### **2.随机检查对象范围**

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对其他 4 家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考试点）进行日常执法检查。

##### **(二) 实施主体**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危化执法科。

#### **五、监督检查内容**

##### **(一)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制度不健全、专（兼）职师资力量不足、固定培训场地及教学设施不满足要求等不具备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基本条件的情况。

2.未按照培训大纲规定组织教学培训，擅自改变教学内容、压缩培训学时、模拟真题代替理论培训、实操实训流于形式等情况。

3.未建立安全生产培训档案、档案不规范甚至档案造假的情况。

4.举办“包过班”，参与考生作弊，倒卖安全生产资格（合格）证书，违规收取费用等情况。

## **（二）安全生产考试点**

1.考试管理制度不健全、理论和实操考试场地、设备不达标等不具备考试条件的情况。

2.从事与所承担考试任务有关培训活动的情况。

3.未按要求制定考试计划，未严格按照考试计划组织实施考试的情况。

4.完全以问答代替实操考试的情况。

5.未安排监考、考评人员进行理论考试监考和实操考评，考务人员违反考试纪律、纵容或直接参与考生作弊，甚至组织考生作弊的情况。

6.未进行考试全过程录像，录像资料未建立档案，考试数据采集格式不规范、信息不准确，考试档案造假的情况。

## **六、监督检查安排**

### **（一）重点检查安排**

重点检查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和考试点 8 家（见附表），占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机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66.67%，共 128 个工作日，由危化执法科负责。

### **（二）随机检查安排**

随机检查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和考试点 4 家，占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机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比例为 33.33%，共 32 个工作日，由危化执法科负责。

附表：

## 昌吉州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培训考试机构重点监督检查名单

序号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考试点名称	属地	所属行业	检查频次	时间安排	责任科室
1	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教育培训中心分公司	昌吉市	安全生产考试点	1	3月	危化执法科
2	阜康市蓝火焰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阜康市	安全生产考试点	1	4月	危化执法科
3	新疆利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昌吉市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5月	危化执法科
4	新疆久盛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昌吉市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6月	危化执法科
5	昌吉市杰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昌吉市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7月	危化执法科
6	阜康市银河安全培训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阜康市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8月	危化执法科
7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9月	危化执法科
8	新疆福盛达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准东开发区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1	10月	危化执法科

